公司代码:603876　　公司简称:鼎胜新材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鼎胜新材	60387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斌	李玲
电话	0511-85680854	0511-85680854
办公地址	江苏镇江京口经济开发区	江苏镇江京口经济开发区
电子信箱	cheng.wang@dingshengxincai.com	lili@dingshengxinca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287,148,819.07	13,328,792,467.06	2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65,731,301.32	3,798,111,068.64	17.5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049,002,991.19	5,648,693,468.82	4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068,056.06	-12,549,719.36	1,31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044,941.78	-12,045,063.27	1,17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37,800.58	63,009,256.70	-239.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0	-0.32	增加4.2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03	2,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03	1,666.6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81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2	138,704,300	0	无	0
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8	60,270,800	0	质押	38,000,000
周贤海	境内自然人	10.27	48,424,000	0	无	0
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4	25,156,029	0	无	0
杭州陆金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0	23,101,600	0	质押	23,101,600
江苏沿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1	18,900,000	0	无	0
王小丽	境内自然人	1.40	6,600,0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护港保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88	4,147,682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73	3,434,875	0	无	0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如意28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未知	0.70	3,317,749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贤海、王小丽为夫妻关系;周贤海和王小丽为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周怡雯为周贤海和王小丽的女儿;王天中和王小丽为兄妹关系。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均为共青城普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1-080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8月25日,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3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贤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对公司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起草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刊登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等文件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披露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起草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刊登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1-079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434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鼎胜新材”)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5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54元,共计募集资金88,01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500.0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5,188.68万元,税款311.32万元,税款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82,51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9.02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0,112.3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98号)。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原始股东优先配售及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发售相结合方式,公开发行1,254.00万张可转债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共计募集资金125,4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752.4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709.81万元,税款42.59万元,税款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124,647.60万元,已由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资信评级费、债券发行登记费、法定信息披露费和验资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均不含税)231.1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4,459.06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4月16日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19)82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64,178.26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99.75万元;2021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77.59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6,000.00万元,2021年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0.71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64,355.85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00.46万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56.9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39,030.89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770.91万元;2021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31.38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6,470.00万元,2021年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0.40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9,662.27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781.31万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08.0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的情形。

1、2018年4月17日、2018年4月24日,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润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京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2、2019年5月6日,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润州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1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京口支行	490671327758	2,569,122.09	活期存款
合 计		2,569,122.09	

鉴于公司用募集资金偿还的银行贷款已偿还完毕,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润州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1040500292００335005将不再使用,为方便公司账户管理,公司已于2018年11月30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销户工作。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1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571902025691０３３	99.50０５６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润州支行	1１０４０５００２９２００１２５７７１	981,369.36	活期存款
合 计		1,０８０,８６９.９２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完毕,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０４０００１０００００５４７０６４将不再使用,为方便公司账户管理,公司已于2020年8月28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销户工作。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共计0万元。

三、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资资金人民币177.59万元,实际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631.38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详见附件1和附件2。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涉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流资金等事项,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后使用,按期及时规范,并及时进行了披露。具体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2020年6月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2,5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本公司于2020年6月8日将上述资金2,5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本公司其他银行账户。2021年6月4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5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2020年9月3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13,5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本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将上述资金13,5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本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2021年6月1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通过,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2,5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已于2021年6月11日将上述资金2,5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16,000.00万元。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2020年5月22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通过,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已于2020年5月25日将上述资金30,0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本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提前将上述资金30,0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2020年6月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同意通过,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8,5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已于2020年6月8日将上述资金8,5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本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将上述资金8,50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2020年7月2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7,2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将上述资金7,2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2021年2月至5月,公司分次将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共计23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2020年9月3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9,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将上述资金9,0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2020年11月2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15,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将上述资金15,0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2020年12月1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17,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将上述资金17,0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2021年4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将上述资金30,0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2021年6月1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8,5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将上述资金8,5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86,47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能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34号)的核准,公司于2018年4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500.00万股。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6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公开发行了1,254.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上述融资后的募集资金运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其它内容及相关附件。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112.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355.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5万吨动力电池电极用铝合金箔项目	否	61,063.81	61,063.81	未作分期承诺	177.59	45,296.39	-15,767.42	74.18	2022年12月	3,068.34	逐步投产中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9,048.49	19,048.49	未作分期承诺		19,059.46	10.97[注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80,112.30	80,112.30		177.59	64,355.85	-15,756.4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5万吨动力电池电极用铝合金箔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如下:第一,2020年上半年,受国内疫情影响,公司及相关建设方复工复产时间延迟,导致上述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延后;第二,随着新冠疫情在全世界的蔓延,公司募投项目海外设备选型及采购存在实质性障碍,相关设备无法在预定时间内到货及安装;第三,受到疫情的影响,2020年新能源汽车产量其计136.6万辆,同比增长75%,销量共计136.7万辆,同比增长105%,增速较2019年放缓,由此导致“年产5万吨动力电池电极用铝合金箔项目”下游需求放缓,为保障后续项目顺利开展,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延长该项目的建设期至2022年1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三)2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1-081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刊登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途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刊登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88129　　公司简称:东来技术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敬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报告期内无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东来技术	688129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金彤	
电话	021-39638548	
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新和路1221号	
电子信箱	IR@onewinglas.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09,519,789.69	886,212,578.79	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1,441,996.73	790,527,266.14	2.6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9,790,428.77	170,443,622.50	2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19,412.26	31,101,215.27	3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112,173.29	29,594,212.56	1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11,951.11	40,180,331.80	-46.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1	9.78	减少4.3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6	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6	2.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7	6.37	减少0.70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06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东来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46	63,352,000	63,352,000	63,352,000	无	0
朱忠敬	境内自然人	17.27	20,718,000	20,718,000	20,718,000	无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悦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无	0
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2,997,000	2,997,000	2,997,000	无	0
云南大博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无	0
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2,583,000	2,583,000	2,583,000	无	0
上海亿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日照欣睿联合一期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2,250,000	2,250,000	2,250,000	无	0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1,149,700	1,149,700	1,500,000	无	0
上海浩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900,000	900,000	900,000	无	0
黄晓忠	境内自然人	0.61	730,89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朱忠敬先生分别持有东来科技、悦顺投资各90.00%股权。 (2)杭州先锋基石与济宁先锋基石同为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3)除上述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29　证券简称:东来技术　公告编号:2021-026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叶小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编制和审议,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信息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东来技术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7)。

特此公告。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29　证券简称:东来技术　公告编号:2021-027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2020年9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18号),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2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6,6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9,508,571.9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7,091,428.10元。截至2020年10月19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0年10月1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761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截至2021年1月1日募集资金余额	404,917,303.99
加: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2,124,984.48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48,722.18
减:本期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72,110,943.94
减:手续费支出	434.54
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335,379,632.27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52,402,610.27
理财产品余额	282,977,022.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专户账号:632418773;

2. 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专户账号:121937681410902;

3. 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专户账号:15785488888866;

4. 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专户账号:310069079013002082261;

上述签订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 序号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存储金额(元) |